

听数字说

□ 刘君

从来没有这么关心过数字。每天刷屏，心情都随着那些数字增加减少而起起伏伏。有些数字寒冷，因为每一个数字的背后，都是一个家庭的灭顶痛苦。有些数字温暖，那些重返人间的幸运者，再一次看到蓝天，闻到花香，是不是特别幸福。直到看到湖北新增确诊病例0例，新增疑似病例0例，现有疑似病例0例，就感觉眼前一亮，0这个数字多么好看，小小的太阳一样，突破阴云密布，散发着光芒。

数字不光有温度，还会说话。全国参加武汉抗疫的医疗队中，1215，“京”兵最强，1608，“沪”你周全，1782，“鲁”能消毒，1458，“蜀”你最好，1458，“湘”互扶持，961，兵“桂”神速，919，“秦”劳勇敢，387，同“新”协力……

就是这些看起来枯燥的数字打败了一些数字，又挽回了另一些数字。就是这些数字，挺身而出，逆流而上，追赶着时间，争分夺秒，用爱做武器，舍命相搏。

才有了我们这些平凡的人可以在乏味里酿着甜汤，在隔离世界时，依然万家灯火、袅袅炊烟。才有了我们可以坐下来历数自己那些特别数字的机会。

毕业二十年了，是不是可以策划一场聚会；离家半年，应该找机会回去看看；金婚纪念日，要准备一个特别点的礼物；还有这个超长的寒假，上网课的日子，这每一个数字都独特难忘而珍贵。

还有生活中那些约定俗成的数字，从一月一过年，三月三清明寒食，五月初端午，七月七乞巧到九月九重阳，哪一个不是包含着特别的感情，至于现在流行

的521，1314，懂自懂。数字这样有魅力，只因有了我们不平凡的心意。这些数字存在于生活的每一个角落，和我们相互依赖，如果没有了这些数字，生活会变成什么样子，没有人可以想象出那个后果吧。甚至，哪一本书里面没有数字？哪一种语言里面没有数字？谁的人生没有数字的参与？

以前总觉得数字在应用文里面的作用很大，具有说服力，远胜那些很长的文字。但数字入诗入文，也别有一番意味。

“有一天，我看了四十四次日落！”

这是《小王子》里的经典语录，有没有人记得这一段？但在你所读的译本中，小王子是看了“四十三次日落”，还是看了“四十四次日落呢”？不要以为这是众多译本中个别译者犯下的小错误，其实这里面有个意味深长的故事。

圣-埃克苏佩里写《小王子》时43岁，所以，他的原著写的是“四十三次日落”，还是44岁去世，为了纪念他，此后的版本都改成了“四十四次”。也有一种解释，作者传递的意思是，地球的43年，对小王子来说，只是一天。

这是一个极其简单的谜底，也是一个极其丰富的谜底。

算算日子，我已经两个多月没有上山去看落日了，听同事说山上桃花已谢。只好在画布上，用尽可以想出的颜色，画一棵树，枝繁叶茂，最后数了一下，一共37种，算是对这个春天小小的补偿。

编辑手记

抗疫你我他

与君书

□ 羊羔毛

视频前，你说，江南春冷，颇有些不适呢。你还说，昨夜近零点的飞机，出机场，风劲雨浓，车在高速路上整个跑不起来，一小时多点的路程因天气竟跑了两个多小时，的哥不易，表打了五百多元付了六百。半夜到家，怕扰我睡眠，没发信息，父亲那里已打电话报告了。上午休息下，然后社区报到，再去公司转转，工人们今天已复工。江南真冷呢！你笑笑挂了电话。

因疫情，这是自创办公司以来你在家度过的最长一个假期——差3天两月。遗憾这近两月的时间，我却因职业的原因没能好好陪你。

疫情开始，我问过你，如果年轻10岁，我可能也会申请驰援武汉，你支持我吗？别幻想了，脱离临床20年了，且岁月不饶人，高强度的工作任务你能胜任吗？是啊，一纸请战书，绝不仅是一时的热血沸腾，既不能做到，又何必哗众取宠？做不了前方做好后方，认真真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小事获得些许的心安。

很快，我组织成立了医院的抗疫志愿队，分组一对一重点联络服务发热门诊、感染科工作人员，帮助他们解决家庭困难。接下来，慰问，帮买菜，代缴电话费，代看望家中生病老人……

每天清晨，开车行驶在空旷的市区、内城的凄然难以言状，卡点的工作人员仔细查验路过车辆及人员的通行证，检查无误便挥手放行。中间有几日还被要求下车登记，忍不住提醒工作人员共用笔、记录本有交叉感染的危险。

那些时日，你以渐进的厨艺孜孜不倦地诠释着你的努力，工作的忙碌与焦虑，每每归至家中便烟消云散。你与女儿天天负责煮饭洗碗，料理家中日常，晚饭后，收拾停当，你在电脑前处理邮件或是看电视，女儿读书或是拉琴，我则敛目听书，三人各干各事，有一搭没一搭闲聊，日子却是那样温暖而珍贵。

重大灾难面前最能够窥透人性与人心，医务人员始终坚守一线总是令人感动。2月12日下午，医院预检分诊处外，一名爱心人士送来一箱方便面和一箱奶，没有留下只言片语，就匆匆离开了。后来保安通过监控才看见他模糊的身影。方便面上“捐给医院工作人员，你们辛苦了！”的

留言豁然醒目。这些平凡的普通人，小小的善举却更能凸显内心对医务人员真切朴实的关爱。

后来你俩按预定的时间返岗，女儿抵上海，你飞杭州。临近，因疫情，你的航班被取消了。那天阳光甚好，我们把女儿送至机场，因担心她到上海后还得自行隔离14天，吃穿用度颇让人不太放心，我千叮万嘱不忍离去。你说，孩子大了，要放手，不要不舍。当然，孩子过了安检后，你却在停车场硬坚持到航班起飞才开车离开。

订单纷至，对方不停催促，你的烟越来越密。“疫情之下小微企业怎么生存？”这样的报道使我不得不为你捏把汗，而你却笑我瞎操心。

这个3月，是你多年来在家过的难得的一个生日，原打算家人们好好聚聚，物业费预交了，水、电费也去柜台申请了网付，还有一个劲催我快去换眼镜，怕是我当小孩了吧？想想你不在身边的日子，一切不也并非有条；但心里还是暖暖的。

你们公司效益最好的几年也是我工作最忙的几年，你拼力经营，我则一边工作一边带女儿，其中的辛酸艰难彼此自知。你曾征求我意见，忙不过来就不上班了？想想，婚姻与家庭实不该是一个人的全部。工作与同事，朋友们带给一个人的是另一种价值感与快乐。你尊重我的选择，认真倾听并开导我生活的困惑与疑虑。

我们都是普通人，注定了要在尘世摸爬滚打。幸运的，彼此心意相通，互为营养，即便一路烟尘，终抵不过风雨同舟，甘苦与共。

月上柳梢，这个夜晚显得格外宁静，春花随风飘舞，思念漫上心头，絮絮叨叨写下这些文字，一腔感恩，寄予岁月，唯君知。

流年碎笔

清明雨

□ 刘致福

清明的雨，穿越千载，总是如期而至。雨不大，丝丝缕缕，足以打湿人们的头发，衣服也浅浅地半湿半透，让人想起那句传诵千年的诗句，让人感到一种由内而外的沉重。坟地的地皮被雨水湿透，脚踏上去有几分黏腻，任你怎样小心，鞋上总会沾上泥土，仿佛先人的牵扯，让你不论走多远，都能够带上这些土，都能够记住故土、记住故土之下的亲人，永远不要忘记或疏淡这些牵系。

儿时不识伤逝苦，对于清明似乎有一种近乎明媚的期待。大地回春，树木花草都有了绿意，都开始有了生机。树绿了，花开了，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清新芬芳的气息。燕子飞回来了，在屋檐下盘旋呢喃。我家房子又旧又矮，没有燕子衔泥筑巢，但母亲手巧，总会按照风俗用白面捏塑五颜六色、栩栩如生的小燕子，煮熟晾干后用红线线穿起来，挂在窗前或炕前半空。燕子大小不一，最大的是燕妈妈，后背上还背着一只小燕子，另外几只稍大的，白的、蓝的、绿的、黄的，五颜六色，次第排列，像一群兄弟姐妹，挂在半空，风一吹，仿佛一架燕子在空中飞翔。但是燕子总有飞累的时候，有一天线断了，燕子散落一地，母亲说燕妈妈累了，飞不动了，小燕子要自己飞了。

在学校里，老师总要组织清明祭扫的仪式。要扎制花圈，要到山上采折松枝，用铁丝和树条搭成架子，再用铁丝或绳子将松枝绑定。还要用白纸和彩纸折纸花，有的硕大如盘，有的小如拳头，白的黄的蓝的花朵，镶嵌到松枝之间，寄托对先烈的哀思。每个班要选几名学生代表，抬着花圈去往十几里外的公社烈士陵园扫墓。每人都期盼着被老师选中，选上是一种荣耀，没选上便会有几分失落。从小学到初中，我都未被选中过，心中无数次地臆想和期待烈士陵园扫墓的场景。清明节的早上，没去烈士陵园扫墓的同学要在操场向革命烈士致敬默哀。当哀乐响起，想起那些牺牲的先烈，眼泪会不由自主地涌出来。那眼泪何其纯净，但那时真的不懂牺牲的含义。

人到中年，经历了亲人的生离死别，对于清明，内心便只剩下思念的哀痛与感伤。父母离世，心中那根穿连燕子的绳线断了，小燕子们各飞西东，但内心的思念与悔痛，愈加沉重，永无休止。

回乡扫墓的汽车在细雨中奔跑，迢迢的路途使内心百感交集，格外沉重。透过眼前平坦无垠向前延展的高速公路，似乎能够看到公路尽头山岚中那几座埋着亲人的坟丘，脑海中不断闪现他们生前的片断，似乎感应到他们殷殷的期待，那些要说未说的话永无再做的机会。线断了，永远无法续接。清明不是老天为人为子创设的一个机缘，这一天，阴阳两界可以灵魂对接？路上奔跑

的人们，都是冲着这个机缘去的，像探望被监禁的亲人，实际每一个人的心里，亲人都活在那里，与自己共生共息。只是隔着一层雾，清明的意思难道就是要破掉那层雾，让人们和逝去的亲人在清明无隔的氛围中，灵魂接通，一诉衷肠？

还有几十公里，但是回乡的路却不得不终止。电话响起，通知我停止休假即刻返回！遥望东方，我真想长跪不起，高堂泉下有知，不知能否宽宥谅解！阴阳相隔，忠孝两难，迢迢长路，难诉悲苦。含泪调转头，忍痛向更远的来处奔跑，内心里却是一步一回头的。

雨越下越密，雨水顺着挡风玻璃往下淌。我的眼睛已经模糊。清明的雨，是游子哀伤的泪滴，不知道能不能滴落亲人的坟头；清明的雨，是灵魂连接的丝线，从天上到地下，从人间到天堂，穿越时空，拉得很长。

辣笔小新

打酱油去

□ 魏新



过去，老家那边结婚，操办宴席，最后总得上一条鲤鱼，不叫鲤鱼，叫“红鱼”，是为了避孔子儿子孔鲤的名讳。没有“红鱼”，就没办法办红事。因为平常是很少能吃上鱼的，更何况是红鱼。久而久之，“吃鱼”就多了了一层结婚的寓意，问一个人何时结婚，常说：“啥会儿吃你的鱼啊？”

婚后，第一次回门，新郎要找一个陪客跟着，这个人得能说会道，可以左右逢源，还有好酒量，关键时刻挺身而出，为新郎挡酒，不能让新郎失态。这个陪客可以是新郎的亲戚，也可以是朋友，官方身份是“拷斗子的”。因为新郎的回门礼物要放到藤编的斗子里，斗子大且沉，有这么一个人帮着“拷斗子”，显得名正言顺。

再到孩子出生，娘家亲戚去慰问，称之为“送中米”，“中米”应是从“粥米”或“祝米”而来。开始送的确实是米，后来以鸡蛋为主，加几身小孩的衣服，现在更是很少有人送米，但还是说“送中米”。

我不知道这些原始、朴素的说法还能保持多久。有的已经消失，有的正在消失。

比如过去，人们还常说“孩子都会打酱油了”。这句话其实很有信息量，能打酱油的孩子，年龄到底是多大？三岁还是四岁？要具备哪些条件？至少能走路，能说话，也能听得懂大人说话。为什么是打酱油？而不是打香油，或者麻汁？

所以，很多人的童年回忆，都是从打酱油开始的。

或许，打酱油，是很多孩子最早可以完成的任务。简单，直接，风险小，成本低，对孩子来说，也是一种消费能力的锻炼。酱油，家里隔三岔五就要打，在大人看来枯燥乏味的事情，孩子们反而觉得有趣。

我小时候打酱油的地方，就是胡同口的小卖部。又称代销点，最初都归供销社管。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允许个体工商户经营，代销点才改回小卖部，不过，人们还是习惯叫代销点。

从我家走到代销点，也就五分钟。但是，对一个孩子来说，五分钟就是一段丰富的路程，要路过几个邻居的院子，大部分时候都敞着门，门口蹲着吃

饭的大叔，或站着聊天的大妈，他们吃得吭哧吭哧，聊得呱呱呱啦。还路过一个水坑，面积不大，经常有人在坑边洗衣服。里面的水是下雨的积水，流不出去，上面游着几只鸭子，阴天时，偶尔飘起几条死鱼，远远就能看见白花花的肚子。后来看书上写“天边泛起鱼肚白”，总觉得天不太好才这样。

代销点的面积不大，昏暗的光线里，有一个玻璃柜台，里面摆着香烟、香皂、搓脸油等。柜台前面，是几个大缸，有酱油、醋，还有散白酒，摆得满满当当，几乎难以下脚。打酱油的话要自带酱油瓶，小卖部老板会把一个塑料漏斗放到瓶口，然后掀开缸盖，用一个竹筒形状的提子从缸里舀出酱油，沿着漏斗倒进瓶子里。技术虽不如《卖油翁》那么神奇，倒也十分娴熟。

我去打酱油，通常大人会在给的钱里留点零头，作为奖励，这也是打酱油最大的动力。不过，有时候也会遇到困难，比如打酱油的同时，要捎带着一起打醋。出门前，大人们会交代好，哪个是酱油瓶，哪个是醋瓶，一手拿一个，千万别错。这会让我产生一种强烈的使命感，一路上都反复念叨，这个瓶打酱油，这个瓶打醋，到了小卖部，却会恍惚起来，还得拿

瓶醋闻闻，才能确定。更让我困惑的，是打一毛钱的酱油、八分钱的醋，还是八分钱的酱油、一毛钱的醋？手中的两毛钱攥出汗，还是想不出来。只惦记剩下的二分钱买块水果糖，或者水果味的香橡皮。看着小卖部的大缸愣半天，干脆还是回家再问一次。

所以，打酱油还需要专注，路上不能分神。有一年冬天，我提溜着酱油瓶，快到胡同口，发现旁边有一个院子里冒着浓烟，我停下来，看到火光之中，有一位花白头发的老太太张着手臂，大喊：“失火了！失火了！”那一瞬间，我愣在了路边。之前，我从来不知道什么是“失火”，小人书上看到的“失火”竟然近在眼前。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手上除了这个酱油瓶，我什么也没有。于是，我带着酱油瓶默默走开了，傻傻打完酱油，回来，那个院子门口聚集了一堆邻居，有的提着水桶，有的抱着水盆，一个个气喘吁吁。本来并不大的火已经灭了，大概只是烧了一个鸡窝和半堵土墙，老太太只是受了场惊吓。有人在一旁说：“冒的烟都是黑的了，没黄的，着不起来了。”

我长舒了一口气，啥法儿？我就是一个打酱油的。

读史札记

东篱把酒黄昏后

□ 赵桂琴

脸，都还引为笑谈。所以李清照爱喝点小酒不算什么。

李清照若是真的婚前天天沉醉沉睡，婚后日日“金樽倒，拼了尽袖，不管黄昏”，怕成了女版刘伶了，但闲来没事小酌两杯却是她的家常便饭。瞧，“要来小酌便来休，未必明朝风不起”，还有最著名的“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莫道不消魂，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这是借酒一解相思之愁。

官场无常，忽而庙堂之上，忽而阶下囚之。牵连。李清照的父亲出狱后，看破红尘的一家子回到了老家。在青州时，李清照常喝酒，也度过了人生最快乐的时光。

只是好景不长，丈夫赵明诚重新做官了，正应了那句“梅教夫婿觅封侯”，夫妻共患难易同富贵难，其时，李清照38岁，两人进入20年之痒。赵明诚上任莱州太守后，纳妾了。

“冷金猊，被翻红浪，起来慵自梳头。任宝奁尘满，日上帘钩。生怕离怀别苦，多少事、欲说还休。新来瘦，非干病酒，不是悲秋。

休休，这回去也，千万遍《阳关》，也则难留。念武陵人远，烟锁秦楼。唯有

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凝眸处，从今又添，一段新愁。”

读罢这首《凤凰台上忆吹箫》，清照粉估计都会为之眼眉流泪，心里滴血。

“新来瘦，非干病酒，不是悲秋。”这回不是喝多了酒伤了胃导致瘦成一道闪电，更不是没事找事伤春悲秋。“这回去也，千万遍《阳关》，也则难留。”而且，这回就是邀请卓文君穿越过来帮她写一百首《白头吟》也无济于事，变了的心，覆水难收。“唯有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天天坐那发呆连流水都会怜惜她，但那个人不再在乎。“险韵天成，扶头酒醒，别是闲滋味。”“酒意诗情谁与共？泪融残粉花钿重。”自此，一杯的旖旎风情，再无人解。

之后，变心的赵明诚又失节了，李清照的失望可以想见。她没有长久沉浸在小情绪里，“共赏金樽沈绿蚁，莫辞醉，此花不与众花比。”《渔家傲》里依然不动声色地将梅花描绘得拔尘脱俗，一如她高洁的灵魂。这自然离不开美酒相衬，诗酒是她生命中的不可或缺。

休休，这回去也，千万遍《阳关》，也则难留。念武陵人远，烟锁秦楼。唯有

酒，云门酱酒还是景芝白干抑或女儿红？这个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那个女性只为附属品的时代，酒是令她拥有自我意识获得存在感的催化剂，是一剂觉醒的药，是如影随形的朋友，是不离不弃的伴侣，是爱，是暖，是希望，里面藏着她永远难以企及的人生梦想。

之后的去国离家逃难生涯，借酒浇愁成为李清照的常态。“故乡何处是，忘了除非醉，沈水卧时烧，香消酒未消。”“莫许杯深琥珀浓，未成沈醉意先融。”“三杯两盏淡酒怎敌它晚来风急”。

不知她最后如何在何种情况下离开这个世界，曾绚烂如夏花的生命要经过怎样的摧残才能接受国破家亡人凋零的残酷现实，然后安静谢幕？

常想，上天大概不小心错让李清照穿越到了宋代，她本应是当下最流行的女女主，她的柔情似水，她的壮烈如山，她的女性觉醒意识，她的先锋精神，即便在现代也毫不逊色。

只是，造化弄人，她生在了宋代，落得个“一支折得，人间天上，没个人堪寄”的结局。不过，生在当时，她真的可以不孤独了吗？

李清照一生中喝得最多的是什么